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 会议召开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以微信方式发出, 并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 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3人, 其中监事张红艳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施清波先生主 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 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 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 映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表决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28日